

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宏盛华源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1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5年1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。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启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宏盛华源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中银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董事会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赵启、丁刚、仇恒观、何刚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其他参与表决的董事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24日